

证券代码：837451

证券简称：燎电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董事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祝贤定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祝元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陈梅香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高利忠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陈兴海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6 人。

会议由祝元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事人员情况

董事祝贤定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董事祝元持有公司股份 8,80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4.67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董事陈梅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董事高利忠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董事陈兴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（三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秋红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范军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王秋红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四）换届后监事人员情况

监事王秋红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监事范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（五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国坤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6 人。

会议由王秋红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六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职工代表董事王国坤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此次换届为连任，不是首次担任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。

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7 日